

# 史前文化时期的酿酒(一) 酒的起源

包启安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北里307楼603室,北京 100026)

**摘要:** 酒的起源和发展应在人类社会进入到农业社会时期。从仰韶文化遗址(公元前5000年~公元前3000年)考证,当时已有酒的存在,并证明我国最早的酒是谷芽酒。这时期出土了不少酿酒发酵容器,最具有代表性的为小口尖底瓮。这种酒具有防止酒的酸败、促进酒的澄清作用。小口尖底瓮在古巴比伦及古埃及均有发现,用于酿造麦酒和葡萄酒。(陶然)

**关键词:** 酒文化; 酒的起源; 仰韶文化; 谷芽酒; 小口尖底瓮

中图分类号: TS97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9286(2005)01-0078-05

## Wine Production in Prehistoric Culture Period ( I ) Origin of Wine

BAO Qi-an

(Balizhuang Beili Building 307 Unit 603,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6, China)

**Abstract:** The development of wine started in the period when human society evolved into agricultural society. The research on Yangshao culture memorial site (about 5,000 B.C.-3,000 B.C.) discovered the existence of wine and proved the earliest wine produced in China as millet sprout wine. The unearthed fermentation containers in that period included small-porthole cusped-bottom vat, which was the most representative object. Such millet sprout wine had the function of preventing wine rancidity and accelerating wine clarification. And the vat was also found in ancient Babylon and ancient Egypt, which was used for wheat wine production and grape wine production. (Tran. by YUE Yang)

**Key words:** wine culture; origin of wine; Yangshao culture; millet sprout wine; small-porthole cusped-bottom vat

### 1 古籍或传说中酒的起源

人类社会的发展是经过原始社会、畜牧社会、农业社会进入到现代社会的。原始社会的先民是依靠采集果实和渔猎来维持生活的。捕捉的食草野兽经过豢养、驯化,就出现了畜牧业。动物家畜的乳汁中含有乳糖,经过酵母菌的作用会发酵产生酒精,成为奶酒。这是人类最早饮用过的一种酒。我国关于奶酒起源的记载很少。《梵天庐丛录》中有所记载外,《周礼·礼运篇》所记载的“醴酪”,即指畜乳酿制而成的酒。由于家畜数量有限,奶酒在我国少数民族地区较为重要。汉民族很早就进入农耕时代,所以酒的起源和发展是在进入农业社会之后。

野果的浆汁极易变成酒,因为果浆中含有大量的葡萄糖,皮上常附有酵母,加上空气中的酵母,在温度适合

的条件下,果浆就会发酵成酒。南宋周密《癸辛杂识》在梨条中写道:“山梨者,味极佳,意颇惜之。漫用大瓮储数百枚,以缸盖而坚其口,意欲久藏,旋而食之。久则忘之,及半岁后,因于园中忽闻酒气薰人,疑守舍者酿熟,因索之,则无有也。因启所藏梨,则化而为水,清冷可爱,湛然甘美,真佳酿也,饮之辄醉”。金代诗人元好问的《蒲桃酒赋》里也有野葡萄自然发酵成酒的记载:“贞佑中,邻里一民家避寇,自山中归,见竹器所贮葡萄在空盎上,枝蒂已干而汁流盎中,薰然有酒气,饮之,良酒也”。另有一种水果变成酒的事实,人常称之为猿酒,如《紫桃轩杂缀》中“蓬栊夜话”就有猿酒的说法。“黄山多猿獠,春秋采花果子于石洼中,酝酿成酒,香气溢发,闻数百步,野樵深入者或得偷饮之,不可多,多即减酒痕,觉之众獠伺得

收稿日期:2004-07-14

作者简介:包启安(1920-),男(蒙古族),辽宁人,日本岩手大学毕业,高级工程师,从事酿造事业50年,发表论文50余篇。

人,必死之”。清李调元辑《粤东笔记》卷九中也有类似记载:“琼州(海南岛)多猿……当于石岩常处得猿酒,盖猿以糯米杂百花所造,一石六辄有五六升许,味最辣,然亟难得”。陆柞蕃撰《粤西偶记》中甚至说:“粤西平乐等府,山中多猿,善取百花酿酒,樵子入山得其巢穴者,其酒多至数石,饮之香美异常,名曰猿酒”。姑且不论其数量大小,这种在大自然中天然生成的果酒完全是可能的,但与人类根据其现象加以模拟生产果酒有本质上的区别,不能与酒的起源相提并论。

当我们进入农耕时代,谷物成为维持生活的主要食源,因而通常研讨酒的起源一直是侧重于谷物酿酒。所以正如西汉刘安主撰的《淮南子·说林训》所说:“清醕之美,始于耒耜”<sup>[1]</sup>。意思是酿酒始于耕耘,质言之,应该始于谷物。这是正确的说法。人们只有掌握了种植谷物技术之后,才为酿酒创造了规模性生产的基础条件,因此我们讨论酿酒起源一直是侧重于谷物酿酒。以往关于酒的起源都是对历史人物方面的探讨<sup>[2-6]</sup>。其中流传最广,谈得最多的是杜康,并尊之为酿酒祖师爷,有关他的史料不足,而且说法不一,就连杜康究竟是哪个时代的人,至今还未搞清楚。宋高承在其《事物纪原》一书中也说:“不知杜康何世人,而古今多言其造酒也”。感到迷惑不解。汉朝许慎《说文解字》中记载:“杜康作秫酒,少康杜康也”。据此杜康应是夏禹时代的人。宋窦萍《酒谱》中有:“杜氏本出于刘累,在商为豕韦氏。武王封之于杜,传国至杜伯,为宣王所诛,子孙奔晋,遂有杜为氏者,士会亦其后也。或者康以善酿,得名于世乎”的记载,那么他该是周朝人,西晋张华《博物志》有杜康是汉朝的酒泉太守,善酿酒的记载。南北朝梁肖统《文选》中说:“康字仲宁,或云黄帝时人”。据此有关杜康酿酒之史料并不具体,基本的时代问题矛盾太多,无法证明其酿酒时间,更不能证明他是酒的创造者,不能称是酿酒的祖师爷。只能说明是一酿酒能手而已。另外,有人认为杜康造秫酒的秫是高粱,却有商榷的必要。因为至今还没有找到黄帝或夏代已有高粱的确证。

高粱传入我国的时代尚有争论,而且高粱含单宁,不宜用于造酒。这里的“秫”可能是黍,黍的穗子,同样是很好的制帚材料。

晋江统在《酒诰》中说:“酒之所兴,肇自上皇”。所谓上皇指的是传说的远古伏羲氏、燧人氏、神农氏的“三皇”和黄帝、颛顼、帝嚳、唐尧、虞舜五帝。这种把酒的发明归功于“三皇”、“五帝”,表现出先人对统治者的感恩、崇敬心情的寄托,这种作法中外是一样的。我们把它理解为时代的象征是否更为妥当。

总之,对这些尚无文字的传说进行分析以得到确证

是困难的事,但是把酒的发明创造归功于某个氏族部落首领或神是很自然的事。在国外也是这样。这主要是因为酒的起源,源远流长,史前又无资料可查,必然有种种传说。例如埃及人认为奥西里斯(OSiris)是酒的发明人,亚洲两河流域的美索不达米亚人认为挪亚(Noah)是酿酒的始祖,并传给人类的美酒。古希腊人认为狄奥尼苏斯(Dionysus)是酒之神,古代罗马人认为巴克斯(Bacchus)之子是酒神,但并没有把这种传说作为酒的起源。

在亚洲西部伊拉克一带是古代美索不达米亚人聚居的地方,在乌尔发现了一幅名叫“司汤达德”的粘土板画,现藏于英吉利博物馆,反映4500年前的古代奠酒活动,在叙利亚发现了犹如我国少数民族饮咂酒的场面的粘土板画(图1)。埃及于5000年前就已种植葡萄园并酿制葡萄酒,这些都是考古学家的重要发现,是令人信服的科学论证。在我国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的陶器中有许多酒器,可以证明在当时已有酒的存在。这些传说的酒的发明,都远在仰韶文化时期,他们所酿的酒甚至是相当进步的,而不是酒的发明。现在让我们从我国考古以及出土文物来看我国谷物酒的起源吧!



图1 用管吸饮小口尖底瓮中酒的情景

## 2 谷芽酒的起源

关于谷物酒有起源于龙山文化时期的论者<sup>[7-9]</sup>,有起源于仰韶文化时期的论者<sup>[10-12]</sup>,但是最初的酒是什么酒,其演进又如何,还缺乏这方面的论述。根据一些考古文献资料,通过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的许多小口尖底瓮、漏斗等酿酒用具,某些浅穴灰坑是制谷芽的坑,结合古巴比伦及古埃及酿造麦芽酒用具以及甲骨文、钟鼎文中的“酒”字,“豊”“秬”字等等,有力地证明我国最早的酒是谷芽酒,其时间决不会迟于仰韶文化时期,在大汶口时期得到发展,至夏文化初期米曲霉曲酒已得到确立,开始了曲酒和谷芽酒二者并存的局面。

### 2.1 新石器时代的粮储及谷芽的制备

根据目前考古资料<sup>[13-14]</sup>,我国北方最早是采用窖穴来储粮,以保证生活的需要,其起源可上溯到产生原始农业的新石器时代。从早期的磁山、裴李岗、密县峨沟、马良沟、巩县铁生沟等遗址,都发现了储粮用窖穴和堆

积的粮食,其数量是相当大的,现仅就磁山遗址发掘的情况作一概括介绍。

河北武安磁山第一文化层遗址<sup>[15]</sup>,经放射性碳测定为7355~7255年前的遗址,从2579 m<sup>2</sup>发掘面积,发现灰坑186个,大小不等,最深者达6 m,浅的0.5 m左右。其中平面呈圆形和椭圆形灰坑22个,最深者1.5 m,或者0.5 m。从浅者堆积物来看,可能是遭到严重破坏的居住遗址<sup>[16]</sup>,不似粮窖。长方形灰坑157个,一般坑壁垂直,四壁规整,极少数为袋状。其中62个还有粮食堆积,其厚度出土时0.3~0.2 m,其中超过2 m者10个,如H346,坑口距地表深0.85 m,坑口长1.1 m,宽0.9 m,深3.65 m(见图2),最为典型,堆积谷物,虽已腐朽,出土时谷粒粒粒可见。不久即风化成灰,经反射线分析,断定为粟。这些窖内粟的数量总计达109 m<sup>3</sup>,重量达50 t,按人年食用量以200 kg计,相当于250人一年的口粮。由此可以证明新石器时代中期已是集团定居,没有私有财产的原始氏族社会,生活已达到贮存大量粮食的水平。结合出土农具看,农耕技术已较发达,虽有狩猎,但已开始养猪,进入农耕时代,可以说粮食已达到较为充裕的程度,已具备了酿酒的物质条件。

通过H346窖穴的内容物的考察,可知当贮存粮食装入窖穴之后,如图2所示,上面是用黄土及灰土覆盖的,这样才能延长谷物的保存期,覆盖物的厚度则为谷物的3倍,而那些浅得在0.5 m以下的窖穴,能贮存多少谷物呢?除前述可能是遭到严重破坏的居室遗址外,其中某些浅坑可能是仰韶文化时期用来制备麦芽的(后所述及)最初遗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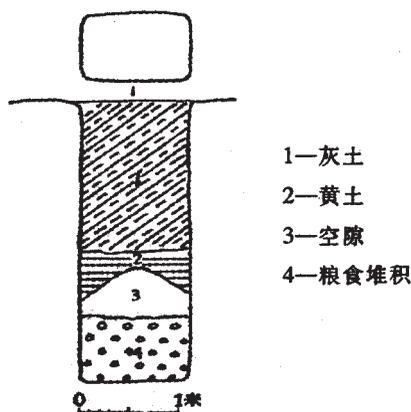


图2 磁山遗址贮粮窖 H346 平剖面图

仰韶文化属于我国母系氏族社会时期的文化。因为最早发掘的河南省渑池县仰韶村而得名。年代为公元前5000年~公元前3000年,是我国新石器时代诸文化中的一支主干,展示了我国母系氏族社会从繁荣到衰落的社会文化。本文谈及的主要是陕西西安半坡遗址<sup>[17]</sup>,邠

县下孟村遗址<sup>[18]</sup>、临潼姜寨遗址<sup>[19]</sup>,庙底沟仰韶文化遗址<sup>[20]</sup>,晋西南地区仰韶文化遗址<sup>[21]</sup>,河北蔚县三关仰韶文化遗址<sup>[22]</sup>。郑州大河村<sup>[23]</sup>仰韶文化前一期出土陶器中发现了酿造谷物酒的小口尖底瓮和酒器。

西安半坡遗址定居的先民数达百到千人,发掘出200多个贮粮窖穴,说明贮粮数量相当大。其中所发掘出的115号灰坑,其结构与其他200多个贮粮窖不同(如图3所示),坑的口径115 cm,底168 cm,深52 cm,坑中尚残存谷物约18 cm厚,腐朽的谷壳灰呈灰白色<sup>[13]</sup>。与同时发掘出的其他窖穴有明显的不同。首先,贮粮窖都要有一定深度,除容纳一定量的贮粮外,还要有一定厚度的覆盖物,但115号灰坑却浅得不会用于贮藏谷物的一般窖穴。其二,贮粮窖穴为了防潮都有厚达10~20 cm的防潮层。同属仰韶文化时期的陕西临潼姜寨遗址<sup>[19]</sup>的窖穴,除涂有草泥外,还有火烧结,仰韶文化时期河南陕县庙底沟遗址<sup>[20]</sup>中的窖壁及底部也有厚10~20 cm草泥,都是为了防潮,也是仰韶文化时期贮粮窖的共同特点,这都可以作为115号坑并非贮粮窖的佐证。其三,115号灰坑底部周围有一周浅沟,这是贮粮窖所没有的。因此,根据这“浅”、“无防潮层”、“有排水沟”3点,可以认为它决非是贮粮窖,而是谷物发芽用的窖穴。坑壁上薄薄涂了一层黄土泥,仅仅是为了防止黄土脱落污染谷芽,底部环沟的设置,表明了谷芽制备技术的进步,即制谷芽过程中可以洒水,使谷物保持发芽必要水分,并能排除多余的浸渍水,以免因水过量而窒息谷芽。同时也可以推断在使用这种发芽坑前,曾用过无环沟的普通浅坑。总之,115号灰坑是新石器时代先民制备谷芽的物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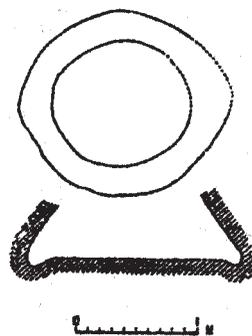


图3 半坡遗址出土的115号灰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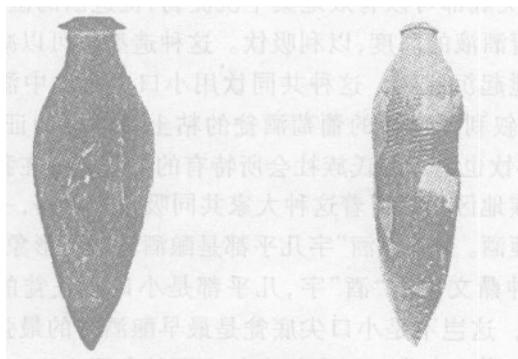
## 2.2 仰韶文化时期的小口尖底瓮和谷芽酒

半坡遗址还出土了装水或酒的平底瓮、小口壶、漏斗及小口尖底瓮(图4(1)),其外形整体成流型,小口尖底、鼓腹、短颈、腹侧有两耳,腹部饰线纹。大者高60 cm,小者有20 cm。许多研究者认为这是水器,笔者认为它是酿酒发酵容器,这种小口尖底瓮的分布很广,除西安半坡遗址(图4(1))、晋西南地区仰韶文化遗址(图4(2))、

陕西庙底沟仰韶文化遗址(图 4(3))、陕西邠县下孟村仰韶文化遗址、河北蔚县三关仰韶文化(图 4(4))外,出土更多的要算是陕西临潼姜寨遗址和河南郑州大河村仰韶文化遗址。



(1)西安半坡遗址出土尖底瓮 (2)晋西南地区仰韶文化遗址出土尖底瓮



(3)陕西庙底沟仰韶文化遗址出土尖底瓮 (4)河北蔚县三关遗址出土尖底瓮

图 4 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的小口尖底瓮

河北省蔚县三关遗址出土的小口尖底瓮属仰韶文化庙底沟型陶器,系泥质红陶、轮制、小口、双唇、细颈、溜肩、腰微束、尖底。器表饰以不规整的细绳纹和网状纹。高 72.8 cm,口径 7.2 cm,腹围 76.4 cm。现存河北省文物研究所。

陕西临潼姜寨遗址发掘出 13 件小口尖底瓮,可分为 3 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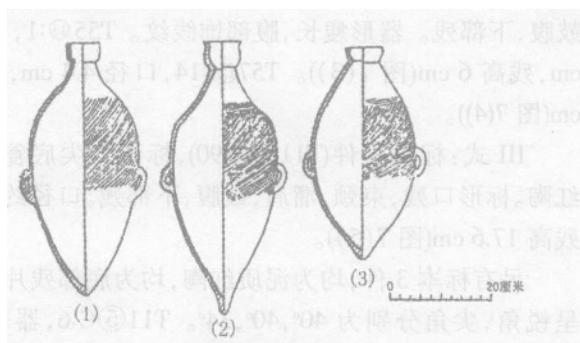
I 式 5 件。小直口,短颈、鼓腹、尖底,腹侧有双耳,耳有穿孔(图 5(1))。肩部至耳旁周饰同左斜的细绳纹,形状大小略同,高 51 cm。

II 式 4 件。略同 I 式,口部较长,底更尖。肩腹部有绳纹,高 55 cm。细砂硬红陶质(图 5(2))。

III 式 4 件。两件完整,口微敞而短,唇内凹,颈短而粗,鼓腹,腹最大径在双耳下部。饰绳纹,细砂红陶质(图 5(3))。

从郑州大河村仰韶文化前一期陶器中发现了小口尖底瓮标本共 4 件,均残、分为 2 式。

I 式:标本 2 件,小口,内折沿,沿面下凹呈子母口,圆唇、束颈细长,下部残。素面, T38<sup>⑦</sup>:54,泥质陶。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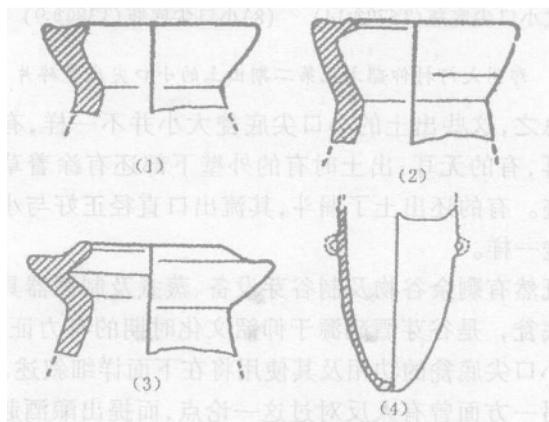
(1) I 式尖底瓶(M8:1) (2) II 式尖底瓶(M7:5)  
(3) III 式尖底瓶(M21:1)

图 5 临潼姜寨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的小口尖底瓮

及内壁呈棕红色,灰胎。口径 5 cm,残高 3.4 cm(图 6(1)),另 1 件 T38<sup>⑦</sup>:122,泥质陶。器表及内壁呈棕色,灰胎,口径 4.5 cm,残高 4.5 cm(图 6(2))。

II 式:标本 1 件(T58<sup>⑦</sup>:41)。泥质陶,器表及内壁呈棕色,灰胎,小口,内折沿。圆唇上翘,束颈细长,下部残。素面。口径 5 cm,残高 4 cm(图 6(3))。

另有 1 件(T56<sup>⑥</sup>:28,为泥质陶。器表及内壁呈杏黄色,灰胎火候较低,用手摸搓掉沫,上部残。深鼓腹,瘦长,圆底,素面。中腹部两侧对称器耳两个。残存最大腹径 16 cm,残高 27 cm(图 6(4))。



(1) I 式小口尖底瓶(T38<sup>⑦</sup>:54) (3) II 式小口尖底瓶(T58<sup>⑦</sup>:41)  
(2) I 式小口尖底瓶(T38<sup>⑦</sup>:122) (4)小口尖底瓶(T56<sup>⑥</sup>:28)

图 6 郑州大河村仰韶文化一期出土的小口尖底瓮碎片

仰韶文化第二期出土的小口尖底瓮较少,而且均为残片。皆是泥质,共 8 件(如图 7),除 3 件为底部残片外,其余可分为 3 式。

I 式:标本 2 件。子母口尖底瓮,均为泥质红陶。小口,内折沿,圆唇上翘,似子母口,束颈细长,鼓腹,下部残。颈部饰细线纹数周,腹部饰细线方格纹。T11<sup>⑤</sup>A:88,口径 4.2 cm,残高 6 cm(图 7(1))。T11<sup>⑤</sup>A:89,口径 4.2 cm,残高 0.8 cm(图 7(2))。

II 式:标本 2 件。折颈小口尖底瓮,均为泥质陶。器表及内壁呈红色,灰胎。小口,内折沿,圆尖唇,细长颈,

鼓腹,下部残。器形瘦长,腹部饰线纹。T55⑬:1,口径5 cm,残高6 cm(图7(3))。T57⑭:14,口径4.4 cm,残高7 cm(图7(4))。

III式:标本1件(T11⑤A:90),标形口尖底瓮,泥质红陶。标形口残,束颈,溜肩,鼓腹,下部残。口径约4 cm,残高17.6 cm(图7(5))。

另有标本3件,均为泥质红陶,均为底部残片。尖底呈锐角,尖角分别为40°,40°,34°。T11⑤C:6,器表饰线纹。残高8 cm(图7(6))。T39⑯:10,器表饰线纹。残高9 cm(图7(7))。T38⑰:9,器表饰划纹,残高6 cm(图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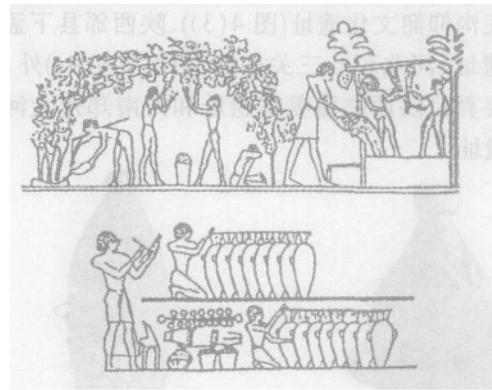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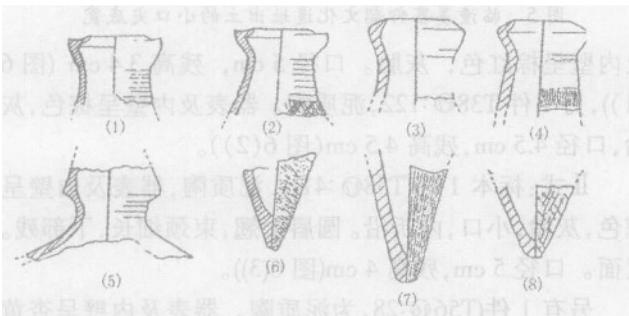


图8 古埃及葡萄酒的酿造



- (1) I式小口尖底瓶(T11⑤A:88)
- (2) I式小口尖底瓶(T11⑤A:89)
- (3) II式小口尖底瓶(T55⑬:1)
- (4) II式小口尖底瓶(T57⑭:14)
- (5) III式小口尖底瓶(T11⑤A:90)
- (6) 小口尖底瓶(T11⑤:6)
- (7) 小口尖底瓶(T39⑯:10)
- (8) 小口尖底瓶(T38⑰:9)

图7 郑州大河村仰韶文化第二期出土的小口尖底瓮碎片

总之,这些出土的小口尖底瓮大小并不一样,有的有双耳,有的无耳;出土时有的外壁下部还有涂着草泥的痕迹。有的还出土了漏斗,其流出口直径正好与小口尖底瓮一样。

既然有剩余谷物及制谷芽设备、蒸煮及制酒器具小口尖底瓮,是谷芽酒起源于仰韶文化时期的有力证据。至于小口尖底瓮的功用及其使用将在下面详细叙述。

另一方面曾有人反对过这一论点,而提出酿酒起源于龙山文化时期<sup>[7]</sup>。其中一个论点是反驳半坡遗址出土的小口尖底瓮是酿酒用具的论点,而是汲取井水的工具,认为发酵用容器应是平底以保持其安定,岂能特意使用尖底容器。并且将出土的小口尖底瓮的两个耳环系上绳子,垂入水中,当瓮到达水面即倒下,水从小口流入,由于自重即直立起来,用这一试验反驳该小口尖底瓮并非酿酒用的发酵瓮。但是那些无耳的小口尖底瓮又作何解释?笔者认为我们不应陷入一物专用或一物只有一种功用的狭小认识圈子内。事实证明小口尖底瓮酿酒不仅在我国有,古巴比伦及古埃及都使用过与我国出土的同型小口尖底瓮,分别酿造过麦酒和葡萄酒(图8)。

最早的酒限于当时技术水平,其酒精成分很低,酿造时的防腐是当时酿造的首要问题。小口尖底瓮是先民

的伟大发明。用狭口瓮减少空气的接触面积,以防止酸败,如果装满就可以做到几乎无空气存在的可能,这是一项很重要的措施。采用细长的瓮体,可以促进渣滓的沉降,尖底部可以有效地集中沉淀物,促进酒的澄清,增加澄清酒液的高度,以利吸饮。这种造型还可以减少插管时搅起沉淀物。这种共同饮用小口尖底瓮中酒的情景,由叙利亚出口的葡萄酒瓮的粘土封印可为证明(图1)。共饮也是母系氏族社会所特有的习惯。现在我国少数民族地区仍保留着这种大家共同吸饮的习俗,一般称之为咂酒。另外,“酒”字几乎都是酿酒容器的形象,甲骨文和钟鼎文中的“酒”字,几乎都是小口尖底瓮的形象(图9),这岂不是小口尖底瓮是最早酿酒器的最强而有力的证明。古代巴比伦舒美尔人酒的象形文字,也是小口尖底瓮形状,真是无独有偶。(未完,待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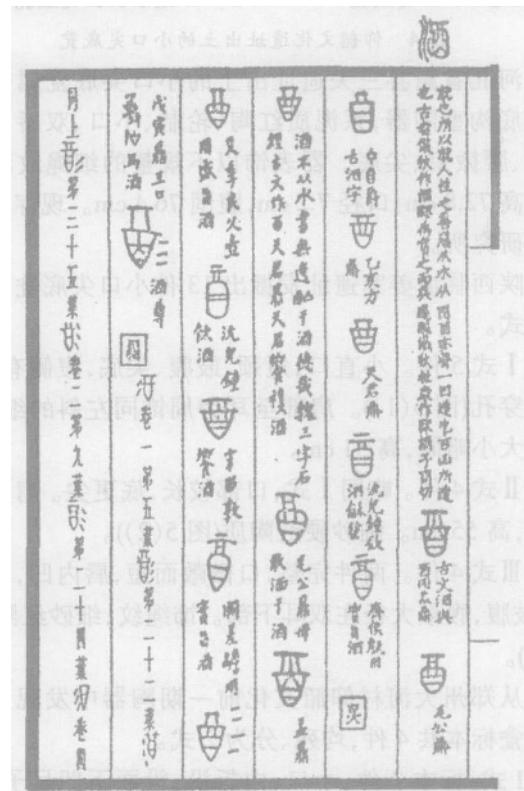


图9 甲骨文和钟鼎文中的“酒”字